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2月2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26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419号公司行政大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叶红英女士主持，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审查，提名第五届监事会候选非职工代表监事如下：蔡众众、潘祎。

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公告内容详细请关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出资设立杭州安见即联即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的议案》；

本次公司出资参与设立杭州安见即联即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引入专业投

资管理团队为公司提供优质的项目和投资管理服务，积极在金融科技相关领域展开业务布局，通过外延式发展推动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为公司长远发展和金融科技战略转型奠定基础。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相关公告内容详细请关注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孙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